关于2018年财政决算的报告

**目 录**

一、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三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

五、地方政府举债情况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

七、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八、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

一、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**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情况。**2018年，全旗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45416万元，较上年增收9850万元，同期增长27.69%。

**按征收部门划分：**

国税部门7991万元，同比增收1798万元，增长29%；地税部门27910万元，同比增收2676万元，增长10.6%；财政部门9515万元，同比增收5376万元，增长130%。三部门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贡献率为18%、61%、21%。

**按征收范围划分：**

旗本级35610万元，同比减收28282万元，下降44%；园区9806万元，同比增收38132万元，增长135%。

**按收入结构划分：**

税收收入完成33852万元，占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75%，同比增收5142万元，增长18%；非税收入完成11564万元，占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25%，同比增收4708万元，增长69%。

全旗一般公共财政预算上级财政补助收入235671万元(其中：1.返还性收入10088万元；2.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4996万元；3.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80587万元)；一般债券转贷收入56825万元；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2689万元；一般公共财政预算可用财力合计340601万元。

**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情况。**2018年，全旗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314949万元。较上年增支71242万元，增长29%，其中：社会民生事业累计支出201579万元，占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64%；“八项重点支出”179237万元，较上年增长27%。

**按支出功能划分：**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255万元；

2.公共安全支出7850万元；

3.教育支出32943万元；

4.科学技术支出1521万元；

5.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064万元；

6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743万元；

7.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305万元；

8.节能环保支出6177万元；

9.城乡社区支出45443万元；

10.农林水支出57402万元；

11.交通运输支出32833万元；

12.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721万元；

13.商业服务业等支出861万元；

14.金融支出71万元；

15.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2891万元；

16.住房保障支出12112万元；

17.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37万元；

18.其他支出952万元；

19.债务付息支出22927万元；

20.债务发行费用支出41万元。

全旗一般公共财政预算上解支出1170万元；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9395万元，支出合计335514万元。全旗当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5087万元（其中：待偿债置换债券结余3749万元，年终滚存结余1338万元），全部结转下年使用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18年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845万元，较上年增收3854万元，增长48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财政专项补助收入1208万元；上年结余收入7299万元；转贷盟市（旗区）债券1400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可用财力合计34352万元。

2018年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729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863万元，增长26%。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3970万元；支出合计27699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6653万元（其中：待偿债置换债券结余30万元，年终滚存结余6623万元），全部结转下年使用。

三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18年全旗社会保险基金收入72895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56907万元。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的要求，从2008年起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由市局统筹填报，2018年决算报表反馈数据为0万元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

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为0万元，我旗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报表数据为0万元。

五、地方政府举债情况

截至2018年末，杭锦旗政府债务余额508252万元，其中：存量债务余额12321万元，债券余额495931万元。市财政核定我旗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55800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413100万元，专项债务142700万元。与上年限额相比，新增全旗政府债务限额0万元，其中，新增一般债务限额0万元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0万元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

2018年杭锦旗部门“三公”经费支出1,544.69万元，较2017年减少431.98万元。下降21.85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40.84元，较上年减少341.83万元，下降24.72%，公务接待费503.84万元。较上年减少90.16万元，下降15.78%。主要原因：1、由于我旗资金紧张，未拨付各单位全年的车辆运行维护费及半年的公用经费。2、严格压缩三公经费支出。具体如下：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人数及人数

当年经费支出金额0元，上年同期支出金额0元，增0%；原因为我旗当年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部门预算经费，各预算单位未支出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①公务用车购置费

当年车辆购置费支出52.91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56.43万元，下降74%，主要原因检察院今年未使用地方资金购置车辆。

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

当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87.94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85.49万元，下降15.8%，未拨付全年公务运行维护费及半年公用经费。

1. 公务接待费

2018年杭锦旗部门公务接待费支出503.84万元，较上年减少90.16万元，主要原因严格压缩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国内公务接待费5.3.84万元，接待3778批次，共接待36754人次。国（境）外接待费0.00万元，接待0批次，共接待0人次。

七、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我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为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，加强基本建设支出预算管理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我旗2019年开始对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。

**八、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**

因乡镇实行乡财县管，视同于旗财政的一级预算单位管理。所以我旗无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。